

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基金所持“中科曙光”及“曙光转债”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1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以及2019年6月23日《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，经与托管行及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，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6月25日起，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中科曙光（证券代码：603019）和曙光转债（证券代码：113517）进行估值调整，中科曙光按照29.56元/股进行估值，曙光转债按照98.17元/张（全价）进行估值。

本公司将密切关注“中科曙光”后续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，进行合理评估，并与托管行协商，必要时进一步确定其估值价格。

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，自上述股票及转债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起，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6月26日